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04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讯）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昊华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上午 9: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共收回有效表决票 9 份。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李姝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申嫦娥女士、许军利先生因任期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行，本公司董事会推荐李姝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对李姝女士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姝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李姝女士简历附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及任职资格发表了

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提名赵怀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申嫦娥女士、许军利先生因任期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行，本公司董事会推荐赵怀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对赵怀亮先生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赵怀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赵怀亮先生简历附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及任职资格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审议《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通过查验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营业执照》与《金融许可证》等资料，并审阅了相关的定期财务报告，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公司董事会同意《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中化集团财

务有限责任公司与昊华科技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为公司关联方。胡冬晨先生、尹德胜先生是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的本公司董事，故该二人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备查或上网文件：

- 1.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讯）决议；
- 2.昊华科技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 4.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 5.《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

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姝，女，1971年3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南开大学商学院/中国公司治理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与硕士，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南开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UBC）访问学者。长期致力于资本市场中的财务会计与公司治理问题研究。目前已出版著作7部，在《会计研究》《南开管理评论》《中国工业经济》等各级期刊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先后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2项，其他省部级以上课题4项，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3项，主持或参与多项企业调研和咨询项目。目前担任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怀亮，男，1964年6月17日出生，汉族，九三学社社员。法律硕士，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目前担任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亿玛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领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兼任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内核委员。